

上
篇

译
论
篇

我的翻译观

——辩证论译、实践出艺、才学打底

谈翻译 大概总离不开如下十二个字：“辩证论译、实践出艺、才学打底。”不管当今的译论如何繁多 色彩纷呈 令人目不暇接；也不管今后的译学如何发展，如何充满层出不穷的新术语，抑或引进多少令人炫目的新系统、新模式，我们都始终坚持这十二个字，用它们来指导我们的翻译教学、实践与理论研究。下面且一一道来，以就教于译界同好。

一、辩证论译

众所周知，翻译学是一门矛盾或问题最多最复杂的学科之一，这是因为：(1)翻译范畴的不确定性；(2)翻译体裁的多样性；(3)翻译内容的广泛性；(4)翻译主体对客体理解的差异性；(5)翻译者时空位置的变化性；(6)译文读者口味要求的不同性等诸多变化不定的因素，决定了翻译学是一门跨学科跨文化的综合学科。它涉及到哲学(翻译学的指导学科)、语言学、符号学(翻译学的两大主要基础学科)还有心理学、文化学、文艺学、美学、社会学、人类学、系统论、信息论等(翻译学的重要基础学科)因此 翻译学所提出的问题，所遇到的矛盾，往往是多领域多方位多层次的。这就是为什么有的学科可以列举出很多定理、公式，而翻译学中的几乎每一个重大问题都存在争论、分歧 长期得不到解决 始终没有一个“放之

四海而皆准”的“翻译模式”被世人普遍接受与认同的原因。翻译途中陷阱遍布，语言陷阱、文化陷阱、历史陷阱等等，稍一不慎就会身陷其中，出现译文有悖原文的错讹。译者下笔时，常常会遇到“剪不断，理还乱”的各种关系与矛盾。这些关系与矛盾，大而言之有科学性、艺术性、可译性与不可译性、主体与客体、忠实性与创造性、原作风格与译文风格、直译与意译、形似与神似、洋化与归化、等值与超越、语言与文化，等等；小而言之有如何再现原文风格之藏与露、曲与直、疏与密、淡与浓、文与质……再现原文句式或表达方式之急与缓、短与长、强与弱、行与歇、纵与横、点与面……以及翻译技巧之增与减、顺与逆、分与合、正与反、抽象与具体、主动与被动等等。

翻译中的诸多矛盾，古今中外的译论均有述及，但由于论者所取的立场与角度不同，或所涉及的翻译客体性质有别，或所处的语言、文化环境及时空位置不一，更重要的是，由于论者所持的世界观、认识论不同，往往造成对同一个问题的看法不一致，乃至相互对立，各执一词而互不相让。国外的语言学派与文艺学派之争，国内的直译派与意译派之争，都是旷日持久、人人皆知的。笔者认为，要正确解决这些争论与矛盾，非运用唯物辩证法不可。也就是说，要把翻译中所遇到的作者、译者、读者之间以及内容、形式、风格之间所引发出来的各种矛盾，看作是对立与统一、作用与反作用、制约与反制约、互动与互补、相对稳定与不断发展的关系。译界中的许多争论，很难说哪一方绝对正确，哪一方绝对错误，也很难说中西译论孰优孰劣，而是各有所长，亦各有所短；各有其真知灼见，亦各有其局限性。正确的态度应该是互相吸收、取长补短、彼此融合，即所谓“兼容并蓄”、“统筹兼顾”，用一种相对的而非绝对的、唯物的而非唯心的、发展的而非凝固的观点，对具体问题进行分析。

不仅对翻译问题本身，就是对业已形成的译论，不论是中国的

传统译论，还是引进的外国译论，也都要运用辩证法进行正确分析。近一二十年来，我们先后引进了泰特勒、奈达、费道罗夫、巴尔胡达罗夫、加切齐拉泽、纽马克、卡特福德、穆南等人的译论。对于他们的这些译论，也要一分为二地辩证地去看。一方面，外国的某些译论以其系统性与科学性令我国译界耳目一新，开拓了我国翻译理论研究者的视野，也确有不少启迪与借鉴作用；但是另一方面，平心而论，它们究竟对我们的汉外互译实践起到了多大的指导作用？基于西方各国语言、文化比较接近而总结出来的某些规律、规则、模式、系统，究竟在多大程度上符合我们的汉外互译实际？看来，这都是需要假以时日由实践来检验的。倒是前不久由南京大学许钧教授、袁筱一博士等编著的《当代法国翻译理论》一书不仅客观地介绍了十来个当代著名翻译理论家的代表成果，而且还结合中国译论，运用唯物辩证法进行了中肯的评论，指出其贡献与局限，表明了自己赞成与不赞成的明确态度，分析了法国译论与中国传统译论的异同与联系，极富启迪意义。

谈到外国译论，有人乐于称道的是它们的“科学性”，说它们有着“坚实的学科基础”。言下之意是“中国的传统译论缺乏科学性”全是些没有上升为理论的“经验之谈”^①，登不得大雅之堂，羞于同立于世界译论之林。然而殊不知，翻译的指导学科乃是哲学，要考察某种译论是否具有科学性，首先就得看它是否运用唯物辩证法的哲学观点来研究翻译，同时又把对翻译问题的认识上升到哲学高度。“我们的翻译哲学应是以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为指针的认识与实践的哲学，是世界观与方法论相统一、唯物论与辩证论相统一、认识论与价值论相统一、决定论与选择论相统一的翻译哲学。”^②说我国传统译论缺乏系统性尚可，因为我们至今的确难以找到几部囊括翻译中的所有问题、从各相关学科全面探讨

张泽乾：《翻译断想》，《语言与翻译》，1988年第1期，第15页。

翻译的系统著作；但是说我国传统译论缺乏科学性，却绝不敢苟同。因为，那些长期以来对我们的汉外互译实践有着实际指导意义的传统译论几乎都闪耀着唯物辩证法的哲学思想光辉而这正是它们科学性的集中体现和经久不衰的魅力所在。

1. 用相对而非绝对的观点论译

翻译中的若干问题，都具有相对性，不能绝对化。在这一点上，中国传统译论与外国译论是存在差别的。如外国译论研究“等值”、“等效”、“对等”亦即原文与译文无论在内容、形式还是在风格、效果等方面均可划等号，将二者的关系看得比较绝对。如奈达说：“所谓翻译，是指从语义到文体在译语中用最切近最自然的对等语再现原语的信息。”^①这种从语义到文体（包括句式）的“对等语”（注意它前面还有两个“最切近最自然”的修饰词）也许在西方各国语言中容易找到，但在汉外互译中，无论怎样寻寻觅觅，有时也很难找到这种“增之一分则太长，减之一分则太短”的对等语或对等句式，故自有翻译实践以来，中国传统译论讲究的是“信”（信于原文）、忠实（忠实于原文）、相似（或“近似”与原文神貌相近）及“化境”（译文是原作的“投胎转世”，躯壳更换而精神姿致依然故我）等等。所谓“信”者，诚实不欺之谓也；“忠”者，尽心竭力为之谋也；“似”者，如同好像之意也；“化”者，转移改变之代名词也。它们均含有某种相对性和灵活性。如林语堂就断言“绝对忠实之不可能”；译者所能达到之忠实，即比较的忠实之谓”。^②朱光潜亦说：“大部分文学作品虽可翻译，译文也只能得原文的近似。绝对的‘信’只是一个理想，事实上很不易做到。”^③钱钟书虽主张文

^①谭载喜：《奈达论翻译》第 10 页，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1984 年，北京。

^②林语堂：《论翻译》罗新璋主编《翻译论集》第 426 页，商务印书馆，1984 年，北京。

^③朱光潜：《谈翻译》罗新璋主编《翻译论集》第 448-449 页，商务印书馆，1984 年，北京。

学翻译的最高理想是‘化’但又明确指出‘彻底和全部的‘化’是不可实现的’。^①检阅中国传统译论关于翻译标准的阐述，无不具有这种相对的观点。

2. 用矛盾对立统一规律即一分为二与合二而一的观点论译

毛泽东同志有一句哲理名言：“一分为二 这是个普遍现象 这就是辩证法。”将其应用于翻译 则如直译与意译、洋化与归化、形似与神似、忠实与创造性等等，就是这种对立而又统一的矛盾体的两个方面。其中直译与意译是方法论的对立统一体的两个方面，洋化与归化是译语标准对立统一体的两个方面，形似与神似是内容与形式对立统一体的两个方面，忠实与创造性是翻译主、客体对立统一体的两个方面。我们应该用‘两点论’（哲学上称为辩证法）而不是‘一点论’（哲学上称为形而上学）去分析翻译过程中出现的具体问题，找出其共性与特殊性，必然性与偶然性，灵活机动地选择解决矛盾的办法。比如直译与意译，历来存在如下几种观点：

- (1)主张直译 反对意译；
- (2)主张意译 反对直译；
- (3)能直译则直译，不能直译时再意译；
- (4)能意译则意译，不能意译时再直译。

前两种观点显然是用绝对的“一点论”看问题，即看到这两种译法相互对立的一面，而看不到相互统一的一面；后两种观点虽然二者兼容，但却有主次之分。用一分为二与合二为一的观点来考察，则应得出如下结论：直译与意译是两种缺一不可、交替使用的方法，适合直译就采用直译，适合意译就采用意译；不能说直译绝对比意译好，也不能说意译绝对比直译好，只能说在某种情况下直

钱钟书：《林纾的翻译》 罗新璋主编《翻译论集》第 698 页 商务印书馆，1984 年，北京。

译好，而在另一种情况下意译好；当然有时原文一句话，也采用两种办法相结合的方法，即部分直译，部分意译。至于何时选用直译 何时选用意译 何时二者并用 笔者认为主要依据有二：一是根据中外两种语言文化的异同所提供的可能来判断；二是根据不同的读者选择不同的译文标准来决定。凡从事翻译实践的人都有这样的经验与体会。

3. 用发展而非凝固的观点论译

唯物辩证法的发展观认为：任何事物的常住性都是相对的，它们无时无刻不处在变化、运动与发展中，其发展的总趋势是从低级到高级、从简单到复杂的前进与上升。作为人类重要社会实践活动的翻译亦如此，无论其具体实践还是理论研究，都经历了一个由劣到优、由粗到精、由点到面、由简到繁的演变发展过程 而且还要永无止境地发展下去，直到全世界语言统一、翻译消亡这一目前不可预期的时候为止。用这种发展观看问题，我们无疑会得出如下结论：昨天不可译的东西，也许今天变得可译了；今天译得不准的东西，也许明天就译得准了；张三译得不好的东西，也许李四就译得好了…… 只有永恒的创作，而没有永恒的翻译。这就是为什么各个时期都有复译存在的原因。时代在变，语言在变，人类文化交际的渠道与水平在变，翻译主体的认知能力和工作环境在变，译品读者的口味与要求在变，这就势必引起翻译标准与方法也随之发生某种变化，以更好地适应时代与读者的需要。故我们不能说某个译本最好最优，只能说某个译本就目前来说比其他译本更好更优 翻译之路上永远没有终极的“最高峰”或“顶峰” 惟有朝着这个理想目标不断跋山涉水的奋斗过程，因此复译的空间是浩大无边的，国外的例子且不说，国内对外国文学名著的复译就屡见不鲜。有人统计过 法国小仲马的《茶花女》自 1899 年林纾首译始，不到一百年间，已有至少 20 个汉译本，平均每 5 年重译 1

次。^①又如莎士比亚的作品自 1903 年无名氏采用章回体小说运用文言文译介以来,先后又有田汉、戴望舒、曹未风、朱生豪、梁实秋、曹禺、柳无忌、梁宗岱、戴镗龄、卞之琳等名家大手笔部分或全部翻译过,其中公认成就最高的是朱生豪的译文。但注意这个“最高”也是比较、相对而言,并非不可逾越的“顶峰”。于是前几年(1997 年)新世纪出版社又出了一套《莎士比亚全集》对朱生豪的译文进行了某些补漏订错的工作。随着不同时代的译者对原作内容及其文化历史背景理解的不断加深,取前译之长,纠前译之错,剔除陈旧过时的语言沉淀,采用更符合当代读者需求的译语及表达方式,则译文质量自可再前进一步,达到不断超越之目的。

可译与不可译,是翻译领域里另一个重大问题,中外历来争鸣很多。笔者认为,用辩证观与发展观来看,可译与不可译,是两个相对而言的概念。没有“完全可译”、“彻底可译”,只有“相对可译”、“部分可译”、“将来可译”,也没有“绝对不可译”,只有“现时不可译”、“部分不可译”。有得有失,有“过”有“不及”,这是翻译中常有的事,犹如法国大文豪雨果所言:“翻译如以宽颈瓶中水灌注狭颈瓶中,傍倾而流失者必多。”

在众多的外国译论中,对可译性这个问题运用唯物辩证法的发展观进行科学考察的,要首推法国的乔治·穆南。他认为翻译是一种“二语并用”的“作业”(或“操作”)因此要研究两种语言互译的可能性,就要“考察这两种语言互相接触的全部历史”。他举例说:“1960 年的俄译法和 1760 年(或者 1860 年)的俄译法是不能等同看待的,因为 1760 年还没有法俄词典(第一部法俄词典出现于 1786 年)而且那时这两种语言的相互接触也很少。从 18 世纪开始,每一次俄译法,每一次旅行,每一篇游记都为法语和俄语

袁莉博士论文:《文学翻译主体诠释学研究》,1999 年。

增添了一个共同的语境(情景)每一次接触都使下一次受到启发,直到屠格涅夫、托尔斯泰、陀斯妥耶夫斯基的著作的流行使数百万法国读者得以和这些著作接触,每一次接触都使那些非共同的情景差别(语言学上的和非语言学上的)得以减少。”经详细考察与论证后穆南得出如下结论:“要考察不可译论,也得借助于这种语言接触的辩证法。这样,我们就会发现,不可译论也并不是一个绝对的、形而上学的永恒的概念。甚至在那些被认为是最难于完全交往的领域——那些富于感情的主观领域里,蕴涵意义领域里,这种借助于共同语境进行接触(和交际)的辩证法的威力,也比我们最初想象的还要大。”“现代语言学不像以往的翻译实践者那样,说翻译总是可能的或总是不可能的,总是完全的或总是不完全的,而是把翻译确定为一种二语并用的作业,它的成功是相对的,它所能达到的交流思想、传达信息的程度是变化不定的。奈达说:‘所谓翻译,是指从语义到文体在译语中用最切近最自然的对等语再现原语的信息。’如果把公式固定化,认为对于给定的两种语言来说某种信息一经翻译其‘最切近最自然的对等语’就将是一劳永逸地固定不变了,那么这仍然是一种静止的、反辩证法的观点。”^①尽管我们不赞成穆南把翻译学说成是语言学的一个分支,但是却特别欣赏他用辩证法和发展观来系统而科学地考察可译性这一翻译实践与理论的根本问题。

4. 用‘否定之否定’的辩证逻辑论译

“否定之否定规律”又称“肯定否定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之一。它揭示事物由于内部矛盾所引起的发展是螺旋式、波浪式前进上升的过程。下面我们用它来考察“洋化”与“归化”这一长期有争议的问题。

“洋化”与“归化”实际上是翻译过程中怎样遣词造句即如何选择译语的问题。对此 历来有两种截然相反的观点。主张“归化”的论者提倡使用“地道的汉语”，理由是作品在原文里读起来决不像经过翻译似的，因而追求“把外来语译成百分之百的本国语，简练明快 令人如读本国作品一样 丝毫没有异域情调 甚至连人物姓名都改为张三李四式的本国姓名”。^①主张“洋化”的论者强调译文语法、句式与原文对等，保持原汁原味原相，理由是翻译毕竟不是创作，读译品应该通过其新鲜的语法与表达方式去欣赏原作的艺术形象，令读者有身处异域之感。这两种观点孰是孰非？笔者认为 用简单的“肯定”或“否定”都是解决不了问题的。两方面都说得有道理 只是不能极端化。“洋化”与“归化”之间的关系 应该是互相依存、互相影响的关系 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谁也离不开谁”的关系。不应将二者割裂、对立开来 而是要有机地融为一体。实践证明 彻底的、全部的“洋化”或“归化”都是做不到的 即使做到了读者也不会满意。不顾两种语言文化的差异而寻求字当句对 免不了会出现“生吞活剥、杜撰硬搬”的硬译毛病 使译文佶屈聱牙 令人读之不顺 看之不懂 而完全彻底的“归化”又会使读者怀疑译文不忠实，有被译者欺骗的感觉，读这样的译品，我们只见译者而不见作者，只见译笔流畅而不见异国情调；那些经不起和原文对照的译品，即使译文再顺再美，也不能算是成功的译品。那么怎么办？办法就是用“否定之否定规律”将二者统一起来。译界前辈罗大冈曾经在《雨果论翻译》一文中详细地介绍过这种方法。他说：“雨果的翻译理论体现文学翻译逐步提高过程中否定之否定的辩证法，第一次否定是肯定外国文学作品的原文，代之以本国语言 否定得愈彻底愈好 也就是说 使用本国语言愈全面愈纯熟译文就愈高明。然后进行第二次否定，否定的对象正是本国语取外语

罗大冈：《翻译与研究》，《翻译通讯》，1983年第12期第4~8页。

而代之 独霸天下 不容外来语因素有丝毫存留痕迹的局面 而且认为这种翻译方式是文学翻译工作的最高成就。代替这种局面的革命措施是重新肯定适量的外语因素的运用,借以打破纯本国语译笔的陈陈相因、滥用俗套、因循保守、毫无新意的局面。第一次否定是‘正题’即以本国语代替外语。第二次否定是‘反题’即重回到容许外来因素有存留的阶段 于是出现‘合题’即容许外来因素与本国语在一定条件下同时存在。重要的问题在于认识、肯定合题不是正题的单纯重复,而是正题的螺旋式提高。”^④注意 上面提到的“正反合(即‘正题’、‘反题’、‘合题’)乃是“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另一种哲学说法。

二、实践出艺

关于翻译是科学还是艺术的争论,前些年着实热闹了好大一阵。其实考虑到所立场与角度不同,说翻译是科学也对,是艺术也对,亦此亦彼。从广义上说,翻译学是研究翻译活动的内在规律与外部关系的科学,包括对翻译现状作全面分析,对翻译过程作描述 对翻译规律作阐释 对翻译实质作揭示 对翻译活动作规范 而从狭义上说,翻译是人类的一种特殊而具体的实践活动,以文学翻译为例,是一种以甲种语言再现乙种语言所创作的艺术形象与美学价值的再创作活动,原作需要进行认识、构思与创作,翻译则需要以原作为基础进行再认识、再构思与再创作,二者都“袒露着形象、驰骋着想象、浓缩着认识、饱和着情感”^⑤只不过翻译的艺术是表达的艺术,再现的艺术,是翻译主体对客体的艺术加工与重构。

何谓艺术 艺术是“通过塑造形象具体地反映社会生活、表现作者思想感情的一种社会意识形态。艺术起源于人类的社会劳动

罗大冈:《雨果论翻译》,《翻译通讯》,1985年第9期第9~11页。

张泽乾:《翻译断想》,《语言与翻译》,1988年第1期第17页。

实践，是一定社会生活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的产物”，^①由此可知艺术至少具有两大基本特征，一是其实践性，即实践出艺；二是其创造性（或曰“自由性”）即“艺无定法”。翻译艺术亦如此。当然，我们强调实践并非忽视理论，理论是实践的指南，这谁都知道，谁都不否认。但要谈翻译，第一位是实践。你搞翻译理论研究，必须和翻译实践相结合；搞翻译教学，必须指导学生进行翻译实践训练。如果不是自己亲自动笔去译，至少也得研究别人如何译（对照原文检阅译文）。只有这样才能有感性认识，才会取得经验，进而上升为理论，反过来为实践服务。很多人对空谈理论的人大不以为然，对那种不屑一顾地将中国传统译论贬斥为“经验之谈”的人大不以为然。很多人嘴上不说，但心中却有同感。不愿奢谈理论（然而并非无理论）而注重实践且成绩斐然的大翻译家傅雷有一篇自谦之文，题为《翻译经验点滴》，我们认为是至理名言，不防摘录一段重温一下：

谈理论吧，浅的大家都知道，不必浪费笔墨；谈得深入一些吧，我个人敝帚自珍，即使展开论战，最后也很容易抬出见仁见智的话，不了了之。而且翻译重在实践，我就一向以眼高手低为苦。文艺理论家不大能兼作诗人或小说家，翻译工作也不例外；曾经见一些人写翻译理论，头头是道，非常中肯，译的东西却不高明得很，不得已，谈一些点点滴滴的经验吧。

何谓经验？经验至少有三义：一是经历、体验；二是泛指由实践得来的知识或技能；三是指感性认识，即感觉经验，但有时亦指理性认识，如“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②。傅雷文中所谈的经验，涵盖了以上三义，包括自己的翻译经历与体验，通过实践而获

^①《辞海》第 550 页，上海辞书出版社，1980 年。

^②《辞海》第 1164 页，上海辞书出版社，1980 年。

得的翻译知识与技巧，以及有关翻译诸多问题的感性认识与理性认识（如形似与神似说）。在笔者看来，傅雷的为数不多的几篇谈翻译的文字，既是经验，又是理论。有人看不起这样的经验，斥之为“俗套”“老生常谈”“经验主义”“不系统、不科学”等等。然而不管人们承认不承认，正是一代又一代的翻译家的经验之谈，如早期关于佛经翻译的“案本而传”“质文说”“求真与喻俗”“五失本三不易”等等以及近当代严复的“信达雅”、鲁迅的“易解与丰姿”、林语堂的“五美说（音美、意美、神美、气美、形美）、郭沫若的“创作论”、朱光潜的“艺术论”、傅雷的“神似说”、钱钟书的“化境说”、许渊冲的“优势竞赛论”^①等等影响了其下一代又一代的译者。因为他们的经验与主张，都是从汉外互译实践中得来，不是空对空，故具有说服力与权威性，对翻译实践者的启示、指导与帮助也最大。而那些脱离汉外互译实践的理论总给人一种“隔靴搔痒”的感觉，至于那种本身毫无实践举不出多少令人信服的译例的理论，那种充满新名词新术语新模式、貌似科学实为玄学的理论，只能陈列在书架上耀眼炫目，不久就褪色被人遗忘了。

凡事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翻译尤其如此。曹靖华说得好：“翻译工作既无‘窍门’也无标准。这要全靠专心致志、长期刻苦的学习和实践，全靠顽强的韧性战斗。在这里，恒心是十分重要的。文学翻译在某种意义上是文艺的再创造。古人说：‘文无定法’。鲁迅先生‘不相信《小说作法》之类的话’。死板的一成不变的‘标准’、‘框框’束缚不了蓬勃的创造力量。”^②林语堂也说翻译没有“成功捷径”和“规矩准绳”而十分强调“译事上的训练”。他说：“所

有人将严复、鲁迅、林语堂、郭沫若、朱光潜、傅雷、钱钟书、许渊冲并称为“近代中国八大翻译家”详见许渊冲《译学要敢为天下先》载《中国翻译》1999年第2期；朱曼华《许渊冲与诺贝尔文学奖》，载《中国信息报》1999年7月16日。

曹靖华：《关于文学翻译的若干意见》罗新璋主编《翻译论集》第897页，商务印书馆，1984年，北京。

谓‘规矩准绳’实则是老学究对于真正艺术自隐其愚的手段。太相信规矩准绳的人，也就上了老学究的当，恐怕要比念《马氏文通》学做古文的当还要利害。”^①

两位前辈的意思都是“译无定法”，要靠在实践中学习与积累，但是不是理论就不重要了？当然不是，学做翻译的人，先懂得翻译的标准、方法、主要技巧等基本理论与知识，自然要比盲目摸索好，可起到事半功倍之效。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翻译中大量的具体问题与矛盾，又不能靠从已有的理论书籍或教程中寻找具体解决办法，而只能在实践中根据具体文本、具体上下文充分发挥自己的主观能动性与创造性，寻求合适的译法译技。不断总结成功的经验，吸取失败的教训。刻苦训练，熟能生巧，此乃学艺之道。

三、才学打底

理论、实践、才学，这是一个成功的译者必不可少的三个条件，有理论而无实践者，是空头理论家；有实践而无理论指导者，是盲目的实践家；无才学者则无论谈理论还是搞实践，都只能是浅薄的低能者。故前面谈了理论与实践，这里再谈谈才学。

才学者，才能、才艺、学识与见地也。那么，以文学翻译为例，一个好的翻译工作者，应具备哪些才能与学识呢？

1. 熟练驾驭双语的能力

包括对原语 (*Langue originale*，又称为出发语；*Langue de départ*) 的分析理解能力，和归宿语 *langue d'arrivée*，又称目的语：*langue cible* 的运用表达能力。这是翻译的先决条件，也是人人皆知而言易行难的一个条件。我国译界曾出现过“不审西文，但能笔达，即有讹错，均出不知”的翻译家林纾，但那只是在特定的历史条

件下出现的一个“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例外。翻译对所涉及到的两种语言文字，不仅要懂，而且要精通，而这是不易做到的。傅雷对于中法两种语言文字的功底是人所共知的，但他也承认在翻译中“琢磨文字的那部分工作”使他“常年感到苦闷”“鲁迅被誉为“文学语言大师”也承认在翻译果戈理的《死魂灵》时“字典不离手，冷汗不离身，一面也自然只好怪自己语学程度不够高”。语言是千变万化的，它包括语音、词汇、句法、文体、语义、语用等各个方面，真是学无止境，即使学一辈子也不能穷其极。故译者一定要持永远谦虚学习的态度。李健吾先生说得好：“因为语言两不相同，先就迫使翻译工作者谦虚，只有谦虚才有可能把翻译带到艺术的国度成为艺术。”^①

2. 深厚的文学艺术修养

首先要像傅雷那样“热爱文艺，视文艺工作为崇高神圣的事业，不但把损害艺术看作像歪曲真理一样严重，并且介绍一件艺术品不能还它一件艺术品就觉得不能容忍”而持“特别郑重”的态度。其次是通过广闻博读对文学艺术本身的基本特征与表现手法等有足够的了解。林纾的翻译不够忠实却能风靡一时的原因，恐怕与他能使异族文学作品通过他得心应手似可通灵的文字运用能力及高深的文学素养有着极大关系。正如他自己所言：“余虽不审西文，然日闻其口译，亦能区别其文章之流派，如辨家人之足音。其间有高厉者、清虚者、缠绵者、雄伟者、悲梗者、淫冶者……”^②没有这种文学素养与辨别力，就无法全面而正确地分析、研究作品所反映的时代、社会和生活环境，以及作者思想和风格，也就无法

李健吾：《翻译笔谈》 罗新璋主编《翻译论集》第 553 页，商务印书馆，1984 年，北京。

林纾：译《孝女耐儿传》序，罗新璋主编《翻译论集》第 177 页，商务印书馆，1984 年 北京。

展开丰富的形象思维与艺术想象，更难以用相应的表达方法与技巧再现原作的思想内容与美学价值。

3. 广博的百科知识

吕叔湘说 翻译的难关之一“就是字典不能帮忙的那些个东西 上自天文 下至地理 人情风俗 俚语方言 历史的事件 小说里的人物 五花八门 无以名之 名之曰‘杂学’”故他特别提倡“有空闲就做一点杂览的工夫”。^①傅雷更是深有体会：“文学既以整个社会整个人为对象 自然牵涉到政治、经济、哲学、科学、历史、绘画、雕塑、建筑、音乐 以至天文地理 医卜星相 无所不包。”^②曹靖华则明确把“具有广泛的知识”当作翻译工作的必备条件 他说：“要尽可能地积累有关本国的和原作者国家的历史、地理、风土人情、自然风貌、文化传统等方面的知识。”^③知识愈广泛，对翻译愈有好处。搞文学的人，也应该具备自然科学的起码知识。鲁迅就希望文学青年“不要放开科学，一味钻在文学里”。其结果 诚如鲁迅所说，连常识也没有，这是要不得的。这是翻译工作博与专辩证的统一问题。”由此看来 译者既应该做专家 也应该做“杂家”。让我们时刻记住前辈们的金玉良言。

4. 丰富的人生经验

古人云：“世事洞明皆学问 人情练达即文章。”很多东西是我们在书本中学不到的。关于这一点，傅雷有一段可以作为文学翻

吕叔湘：《翻译工作的“杂学”》，罗新璋主编《翻译论集》第 528 页，商务印书馆，1984 年 北京。

傅雷：《翻译经验点滴》，罗新璋主编《翻译论集》第 627 页 商务印书馆，1984 年 北京。

曹靖华：《关于文学翻译的若干意见》，罗新璋主编，《翻译论集》第 898 页，商务印书馆，1984 年 北京。